

##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七届五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第七届五次会议（临时）通知于 2016 年 7 月 11 日以传真、邮件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 14: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0 人，张敏董事委托邢颖董事出席并代为表决，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王志强先生主持，经各位董事审议并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国鹏先生、宁灏先生、徐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徐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不再担任公司总会计师），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我们对《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的内容进行了审议，认为刘国鹏先生、宁灏先生、徐佳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职位；其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聘任唐颖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其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唐颖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唐颖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提出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提名张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该提名不会导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我们对《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的内容进行了审议，认为张力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选举的职位；其提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聘任张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其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我们对《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的内容进行了审议，认为张力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职位；其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5.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邢颖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其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6.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资金审批权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发展及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董事会终止公司董事长可行使的对同一项目的投资总额或资产处置资金审批权限为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5% 的授权。该项授权终止后，有关公司投资项目和交易事项，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执行委员会制度》的有关规定办理。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 2016 年 7 月 16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五日

附件：

## 简 历

邢颖，中国国籍，男，1959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副教授，中共党员。2004年12月至今任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邢颖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045,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张力，中国国籍，男，1965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北京首汽集团副总经理，北京首旅酒店集团总经理助理兼建国国际酒店管理公司副总裁，首旅建国酒店管理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首旅集团办公室主任，北京展览馆总经理。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力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刘国鹏，中国国籍，男，1964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宣武区教育局团委、北京团市委干部，公司团委书记、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全聚德前门店、全聚德和平门店总经理，全聚德新疆公司董事长等，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公司运营管理部部长、新疆全聚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国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700,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宁灏，中国国籍，男，1963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全聚德和平门店餐饮部经理、办公室主任，全聚德食品厂厂长，公司科技信息部部长、研究发展部部长、运营管理部部长，全聚德连锁公司经理等，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产业配送部部长。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宁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387,00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徐佳，中国国籍，男，1972 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长城饭店财务部中方财务总监、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职员、东来顺集团财务部部长、东来顺集团总会计师，现任公司总会计师。徐佳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徐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3,60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唐颖，女，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法学士，中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副主任、证券法律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现任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唐颖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唐颖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60,00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